

彰化縣田中鎮公所 113 年度
第一次廉政會報暨機關維護會報



中華民國 113 年 11 月 18 日

彰化縣田中鎮公所 113 年度第一次
廉政會報暨機關維護會報
《 程 序 表 》

會 議 程 序	備 註
壹、主席致詞	鎮長
貳、報告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參、秘書單位報告：	政風室報告
肆、討論提案	
伍、臨時動議	
陸、主席結論	鎮長
柒、散會	

壹、 主席致詞

貳、 報告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 一、 有關本所承辦風雨球場相關人員之行政責任，已依程序辦理，爾後建請依廉政署來函，秉持專業、落實監督，並適時協尋外部專業意見，做好履約管理等，以善盡管理責任。

辦理情形：照案通過。

- 二、 有關本室辦理「112 年推動資訊安全管理業務稽核」，相關策進改善作為，提請審議。

辦理情形：照案通過。

參、 秘書單位報告：

- 一、 機關安全及公務機密維護：

為加強本所機關安全，本室於重要節慶期間及春節連假期間，特別宣導請同仁特別留意公務機密等相關規定，勿將機密外洩；另機關安全維護部份，重要機敏場所，亦請相關課室加強巡邏，避免滲透破壞等情事發生。專案期間內如發生各項急要危安狀況或重大洩密事件，請立即通報相關課室及本室，並通報機關首長。

- 二、 財產申報：

本所 112 年度財產申報定期申報作業，本所財產申報義務人已全數完成申報事宜，並無逾期申報等情事發生。

- 三、 法令宣導：

(一)本室於本年度，共移送本所考績委員會追究行政責任

計 1 案，為本所建設課辦理「興酪路農路改善工程」開標作業，業已於 113 年 2 月 21 日辦理無法決標公告(參附件)，係因建設課課員周羣漢於承辦本件標案之底價預估作業，將底價預估金額及其分析之預估金額誤繕所致，且上述情事係於開標現場發生，在場參與開標且見聞之廠商眾多(依當日之廢標紀錄，計有四家)，則周員負有行政疏失之責，甚為明確。上述承辦人員經本室彙整違失情事並簽報首長核准，經移送本所考績委員會評議後，已核予承辦人員申誠乙次處分。在此宣導本所同仁承辦業務，請務必依據相關法令規定及契約條款等內容辦理，如有違反法令或契約等情事，一經檢舉或查獲，除於機關內部追究行政責任外，尚可能涉及國賠案件之民事求償，以及可能遭受檢調查察之刑事責任，不可不察，請同仁如於承辦業務時對相關法令或契約條款內容，如有不清楚之處可向有關單位洽詢。

(二)為完善本所採購作業程序，提升公共工程品質，本室於 113 年 3 月 12 日簽奉首長核准，建請本所業管課室參考彰化縣政府作法，訂定本所「公共工程竣工、驗收至簽撥付款標準作業流程圖」及「工程竣工確認程序」，以符合政府採購法之相關規定，並善盡公共工程把關之責。本所建設課業於 113 年 5 月 9 日訂定本所「公共工程竣工及驗收標準作業流程圖」及工程竣工確認範本並簽奉核准，爾後辦理相關公共工程採購案件，請本所業管課室參照辦理。

(三)為提升公共工程品質，改善生活環境，促進廠商良性競爭，並表揚彰化縣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各鄉鎮市公所優良公共工程主辦機關、廠商，彰化縣政府於

今(113)年度辦理首屆公共工程優質獎評選及獎勵作業，本所建設課承辦之「彰化縣田中鎮高鐵田中路綠色走廊第二期改善計畫」，經本所推薦報名參加彰化縣政府第一屆公共工程優質獎，榮獲入圍肯定，本室除於 113 年 8 月 27 日之主管會報公開表揚外，另提報承辦人周羣漢、蕭政倫，以及課長張家豪移請本所考績委員會辦理敘獎，以表彰本所業管課室建設課之辛勞及努力。

(四)為建立公正、廉能、透明與互信的採購環境，讓優良廠商以其專業技術參與本縣公共建設，創造公私協力，工程主辦機關與廠商間雙贏局面，本室配合彰化縣政府規劃辦理公共工程「品質躍升.彰顯廉能」巡迴廉政座談會，由本室結合社頭鄉及二水鄉公所政風室辦理旨揭廉政座談會田中場次，當日感謝鎮長蒞臨致詞，主秘主持意見交流座談會，本次座談會總計有田中鎮、社頭鄉、二水鄉三鄉鎮在地企業代表和公務人員共 53 人與會，彰顯公私部門對於企業誠信倫理與公共工程品質等議題的高度重視。

四、受理陳情(檢舉)案件：

本室 113 年 1 月迄今，計受理 4 件民眾陳情檢舉及上級單位交查案件，目前均經本室查察中或回覆在案。

肆、 討論提案

(詳如提案表)

伍、 臨時動議

陸、 主席結論

柒、 散會

彰化縣田中鎮 113 年廉政會報暨機關維護會報提案表

案 號	01	提 案 單 位	政風室
案 由	為善盡廉政風險提醒職責，彙整近日相關貪瀆案件，謹供本所相關業務單位參酌，提請審議。		
說 明	一、本縣為綠能大縣，許多鄉鎮市均辦理太陽能光電招租開發案，惟法務部最高檢察署為維護國家重要能源政策「淨零轉型」之推動，持續強力掃蕩妨害綠能產業發展犯罪，成立「靖平專案」。 二、本縣竹塘鄉因辦理「彰化縣竹塘鄉第二、第六公墓及幼兒園屋頂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暨遷葬整地計畫」太陽能光電標租案、「彰化縣竹塘鄉公有零售市場屋頂空間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租賃案」及「彰化縣竹塘公園風雨球場屋頂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租賃案」，因涉嫌違反貪污治罪條例，鄉長、代表會主席分別遭求刑 8 年、12 年；另永靖鄉辦理「出租第 6 公墓設置太陽能光電發電系統暨遷葬整地計畫」招租案，因彰化縣詹姓議員在擔任鄉長時期，與鄉公所林姓前主秘等共同勾結開發業者，涉嫌護航某廠商之綠能不法貪瀆案件，經彰化地檢署偵辦並發動搜索，詹姓議員及林姓前主秘均遭羈押。 三、另近日屏東縣竹田鄉鄉長吳振中涉嫌在招考清潔隊員時收受賄賂 90 萬元販賣職位，經屏東地檢署偵辦並聲請羈押獲准。雲林縣北港鎮前鎮長蕭永義，為了償還競選鎮長期間欠下的債務，以及紅白帖所需的支出，竟販售「清潔隊員」職缺，2019 年 9 月至 2020 年 9 月間，自行或透過白手套蔡姓友人等 14 人，收受 120 萬元至 150 萬元，讓 6 人成為清潔隊員，共收賄 750 萬元。本案經最高法院駁回確定，蕭永義遭判有期徒刑		

	10 年 2 個月、褫奪公權 8 年，並沒收不法所得 750 萬元。 四、為善盡廉政風險提醒職責，上述案件謹供本所業務單位參酌，並再次宣導公務人員辦理相關業務，務必堅守依法行政底線，以免誤觸法網。
辦 法	審議通過後，請各單位照案配合辦理。
決 議	

彰化縣田中鎮 113 年廉政會報暨機關維護會報提案表

案 號	02	提 案 單 位	政風室
案 由	為維護本所機關安全，請本所所外單位，參酌本所現行做法，適時提出改善需求，以提昇安全防護標準，預防緊急危難情形發生，提請審議。		
說 明	一、鑑於本所過去曾有民眾洽公時發生不理性情形，本室基於維護機關安全，簽呈相關策進改善作為供業管單位參酌，目前除於本所大門口恢復設置巡邏箱，由轄區員警定期巡邏，提高見警率外，亦提供轄區警力聯絡電話於值班臺，以便即時聯絡轄區員警協助。 二、有鑑於本所尚有所外單位，包含清潔隊、幼兒園、圖書館、市場等，亦有可能遭遇相同情形，建請所外單位參照本所現行做法，並視業務需求及預算等，如有提昇安全層面之需求，均歡迎提出，以確保機關安全，預防緊急危難情形發生。		
辦 法	審議通過後，請業管單位照案配合辦理。		
決 議			

彰化縣田中鎮 113 年廉政會報暨機關維護會報提案表

案 號	03	提 案 單 位	政風室
案 由	為提昇本所採購效率，確保採購案件品質，並遵守政府採購法等相關規範，茲提供相關具體建議，供本所業管單位參酌，提請審議。		
說 明	一、鑑於本所曾發生採購案件簽辦之等標期不足、多次流、廢標，或因契約內容訂定不清致產生履約爭議等疑義，本室奉鎮長、主秘指示，為提昇本所採購效率、確保採購品質，並遵守法令規定，擬提供相關具體建議，供本所業管課室參考。 二、採購類型、招標方式、決標原則等，均關乎辦理採購案件之良莠，採用合理且合法的採購策略，必能提昇本所採購效率，選出適合的得標廠商，確保後續履約過程順利，同時在遵守法令規範的情形下，圓滿完成標案，以提昇公共利益，完成鎮民期待。		
辦 法	審議通過後，請業管單位照案配合辦理。		
決 議			